

香港的語言環境和語文教學

鄧仕樑

(一)

在文明社會，我們都生活在語言世界裏。人類固然也可以利用結繩、鳴鼓、閃光、圖象等「語文」以外的符號來傳遞訊息，但在較高層次的學習和思維，都必須倚賴語言。

我們既然要不斷的使用語言，在使用過程中，因為講求效率，還要不斷改進它。可以說，有人類社會，就有語言學習的問題。有學者認為學習語言的歷史，幾乎跟語言本身一般長遠。顯而易見，語言環境與語文學習是息息相關的。語言學家相信人類有語言習得機制。我們從小接觸的語言和使用的語言，即語言在機制中的輸入和輸出，其間的關係很值得深入探討。在教學的立場來說，我們先得考察香港的特殊語言環境，繼而討論針對這樣的環境，應該採取什麼態度策略。本文準備提出香港語言環境的兩項特點來探討。

(二)

首先，絕大部分香港人的第一語言是廣州話。有人以為香港是雙語社會，如果雙語社會指大部分社會成員能熟練地用本族和本族以外的一種語言溝通，則香港顯然不是雙語地區。香港人能熟練使用英語的不多，而大多數人是用廣州話溝通的，多數人接收的電臺電視節目，也是用廣州話的。

按理說，大眾傳播媒介所用的語言，應該是合乎規範的。可是香港有地區方言的問題，口頭的語言，即使是在正式場合如會議、講演使用的口語，並不能直接用於書面。前面說人類有語言習得機制，兒童到了四五歲，已能基本理解成年人的話，並且能夠表達自己。學習本族語的意義，是使兒童通過語言去了解這個世界，並有能力反映自己的想法和感受。兒童成長到一定程度，就要用文字把自己要說的話，用書面表達出來。世界上各種現代語言，口頭語和書面語雖有距離，但一般還是相當一致的。今天的白話文，其實是相當複雜的文體，但說普通話的人，基本上還是可以把口頭說的話用書面寫下來。香港學生，卻不能用書面直接寫出口語。教師的重要任務之一，是把學生作文裏出現的方言口語改正過來。普通話和廣州話的差距，到底有多大呢？有人以為語法的分歧最少，大約有四分之三是相同的；詞彙的分歧比較大，可能只有一半是相當的。語音的分歧，當然最大。香港的語文教學，致力於訓練學生能寫合乎規範的現代漢語，因此詞彙和語法的分歧，應該是語文教師最關心的。我們知道每個人對兒時習得的第一語言，有清晰的語感。訴之於語感，不難分辨是不是廣州話。但要分辨什麼是可接受的普通話書面語，可沒有那麼容易。香港學生不經過努力，實在

不易掌握為一般人接受的書面語。也許與其說香港是漢語和英語的雙語社會，倒不如說是廣州話（口頭）跟普通話（書面）的雙語社會。我們都期望受過一般教育的香港人，能寫出以普通話為基礎的現代漢語。從這個意義說，香港人都是雙語的使用者。

王力在《怎樣學習古代漢語》一文指出，現代人要以學習外語的方法學習古代漢語。當然，香港人學寫白語文與學文言都是學習跟口語不同的語言，但文言只存在於書面，現代漢語則是活的語言。如果把書面漢語看成外語去學習，相信有人大加反對。但我們既然了解香港現存的情況，也不妨參考其他社會學習第二語言的辦法。

西方自十八世紀末葉，漸漸了解在印歐語系裏的近代語言，跟古代希臘、拉丁文在詞根和某些語法形式上有不少相同之處。通過這些語言在語音、詞彙、和語法對應關係的研究，發展了比較語言學。這些比較的成果，長期以來是外語教學的基礎。近世有些語言學者，認為在語言行為中，重要的是感覺而不是思維，而最強的感覺是由語音引起的，因此在外語教學中不主張教語法，而主張用直接方法，使學生直接接觸外語，以便於模仿。直接法的優點和缺點，今天應用語言學家有深入的分析。毫無疑問，通過對目的語的熟習以培養語感是有效的，但問題在於香港學生沒有這樣的語言環境。即使用普通話教學，學生一年上語文課約一百多小時，可是一年裏他大概有四千小時處於講廣州話的語言環境裏。從書面語學習書面語本來並非不可能的事，二千年來我們的祖先就是通過書本學會了文言的。要是能夠大量接觸書面語，比方說一年要求學生閱讀幾十萬字白話文，肯定有很好效果。香港中年以上的語文教師和寫作者，相信正是用這種直接方法掌握白話文。目前有些教師，也許因而懷疑語法分析等等方法是否有效甚至是否有害。這樣的懷疑，倒有其積極的一面，因為有懷疑就必須去研究，以期獲得真相。我以為有關語文教學的取向，正不妨多做研究。在沒有肯定答案以前，一切嘗試都是值得鼓勵的。雖然近年有人提倡教學方法的改革，語文程度反倒有愈趨下降之勢，但這問題不能憑表面現象判斷。今天學生要學的實在太多了，他們沒有充足的時間從事大量閱讀。在知識爆炸的時代，每個人都希望用最少的時間去掌握語文基本技能。再說，倘若完全不接受新教學設計，到底程度會不會更壞呢？這不經過比較研究，也是無從斷言的。我個人相信學習書面語應以閱讀為基本，不多讀好篇章，等於從來沒有向語言學習機制輸入好材料，怎能期望有好效果？但倘若我們堅持學中文唯有多讀之一途，不接受任何新建議，那等於大大減低了語文教師的重要性，跟讓學生自己去泛覽羣書沒有分別了。古人學文言還有對對子、辨虛字等等訓練，頗類似現在的句型練習。要是今天完全不參考語言學研究的成果，嘗試用之於語文教學，其態度恐怕尤保守於古人了。

上文我們說明了廣州話是香港大部分學生的第一語言，學生生活在第一語言的環境裏，要學的卻是現代書面漢語。固然廣州話跟現代漢語本是同源的，有共同文化背景。在教學上我們甚至不能忽略古典的訓練。但最迫切的一點，是訓練學生把見之於廣州話的思想用現代書面漢語表達出來。我們不可能全面借用學習外語的方法。但其實要求學生多讀，正有似外語學習的直接法。如果我們要語文教學邁向科學化，自不

必抱什麼成見，所有有效、能針對實際情況的辦法都應當考慮。至於用普通話教學，訓練學生講普通話，肯定有幫助而且應該是未來發展的方向。不過我們得現實一點，不能把一切學習上的困擾，推之於普通話之不普及，因為這正是香港語文教師要面臨的挑戰。我們知道，學生還沒有掌握普通話，並非不可以寫白話文，而在普通話地區，也不見得人人能寫得通。再說，要香港全面推行普通話，恐怕非得在下一個世紀不為功，至少在未來十餘年裏，我們還是要面對目前的問題。上面提到的意見，即就香港環境設計現代書面漢語教學，多作研究、試驗，以比較各種教學方法的效果，參考語言學研究的成果，用之於教學設計等等，我以為是當前的方向。

(三)

在香港，英語的使用率遠不能跟中文比。但政治、經濟、地理環境等因素，造成了英語的特殊地位，香港學生從小學甚至幼稚園開始，已經在學英語。目前大部分中學是所謂英文中學，即除中文中史科外，基本以英語為各科的教學媒介。近年來不少教育工作者呼籲用母語教學，而肯定英語重要的人，則擔心此舉會使英語程度愈走下坡。其實母語教學的理論，必須配合學童整個心智發展過程來考慮。說得清楚一些，母語教學的提倡，應該是為了整個教育方向，而不是為了提高母語的地位。由於我們都用第一語言去思考，在學童最需要發展思維的階段，要他們使用生疏的語言去學習，難免事倍功半。譬如學童對數學很有天分，但用了他不甚理解的語言去學習數學，天分當然不易發揮。可見提倡用母語學習，跟狹隘的民族主義無涉，更不會因而忽視英語。有人以為進了英文中學，英語自然能夠學好，其實不然。多接觸比少接觸好是事實，但由於沒有全面使用英語的環境，要學好英語，主要得通過有系統、有效率的學習方法。

無論在中文或英文中學，漢語和英語是香港學生必修的兩種語文。一般學生在兩種語文沒有學得到家的時候，寫中文往往有英語的痕跡，說英文，卻又不脫漢語的習慣。這是兩種語言相互干擾的現象。但同時學兩種語文，也帶來一些有利條件，能夠養成對兩種語言本質的警覺，增加對語言特性的敏感。我們有理由相信，在母語教學推展下，如果中英語文都有恰當的教學設計，英語程度不但不會下降，反而會提高。英國學者布洛諾夫斯基Bronowski祖籍波蘭，他在《人之上升》第十三章有一段話說：

「接下來，我要談到的是其他動物基本沒有的，而為人類大腦所特有的部位：語言的部位。它位於人腦中兩個相互連結的區域。假如我們沒有這種完整的言語中心，我們就全然不能講話。那麼講話必須通過學習嗎？當然是。我講英語，是因為我在十三歲時學會了英語。但如果我從前未曾學過英語，我就不可能講英語。假如讓一個孩子到十三歲都不講話，那就幾乎不可能再學會什麼語言了。我學會講英語，是因為我在兩歲時學會了波蘭語，雖然我已將波蘭語遺忘得乾乾淨淨，但我到底學過語言。」（此節譯文見《人之上升》頁294，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

特 稿

從這段話，可見學母語的經驗，對學其他語言是必須的。人類大腦中的語言區域有很大的潛能，但學習新語言要倚靠儲存的經驗，因此掌握母語是最基本的。母語還沒有學好，即使願意犧牲母語，恐怕真要學好第二語言也不容易。

英語在香港的地位，毫無疑問對中文教學有重要影響。影響本來不一定是負面的，但語文教師到底應該注意這兩種語言怎樣造成干擾。今天我們即使不接觸英語，但公私機關的文件、廣告、乃至商品說明的中文，很可能是從英語翻譯過來的。更糟的是本來不是翻譯，可是看起來竟似劣譯的文字。蔡思果先生最關心劣譯的影響，情況在他離開香港以後這些年來，恐怕並沒有好轉。在許多場合，我們不難發現不中不西的文字。那麼，如果不讓學生接觸英文，是不是就可以避免干擾呢？恐怕不然，因為只要接觸香港的中文，就處處有劣譯的影子，干擾還是藉着香港式的中文影響我們。對於這個問題，我以為與其避免接觸以求減少干擾，倒不如正面面對它，找出干擾的成因，通過對兩種語文特徵的剖析，從而克服所謂惡性歐化（在香港其實是「英化」）。曹雪芹、吳敬梓那個時代的人，不接觸外語，自然寫出道地的中文，所以王力的《現代漢語語法》一書集中用《紅樓夢》的語言為例句。但那個時代已經過去了，生活在我們這個時代，尤其是在香港，要寫出道地的中文，恐怕倒是對英語有深切認識，明白漢語跟英語表達方式有什麼不同的人。趙元任譯《愛麗思漫遊奇境記》，用了跟口語盡量接近的語體文，據他說這個譯本還可以乘機試驗語體文的成敗。他甚至能把書中的童謠譯成一如中國小孩口裏唱出來的兒歌，這是了不起的成功。像這樣精通中英文的語言學大師，我們就不必擔心他會受英語影響，寫出不像中文的中文。看來學生要是對中英文結構、習慣、表達方式的不同有一定的認識，必然會加強在使用中英文的警覺性。

中文大學兼讀學士學位中英語文課程去年已經有第一屆畢業生。他們有些本來是中文或英文科教師。我曾經提過一個意見：既然他們在大學唸中英兩種語文，畢業後能不能在中學兼教同一班的中英語文呢？我們不妨來一個試驗，看看由同一位教師負責中英語文教學，能否發揮雙語學習的積極性，進而研究學生的語文能力、學習動機、思考方式等等問題。當然目前這只是個構想，不可能有很多教師能兼教兩種語文。但香港大部分中文教師，其實對英語都有一定的認識。要擺脫英語的不合理干擾，能不能在教學設計上，加強中英文特性的對比分析，使學生知道怎樣才是中文呢？有一段時期中文大學的大一國文教材裏，有一個單元名為「翻譯文」。我們設計這個單元，絕不是要教學生翻譯，而是要通過翻譯用的文字，探討中文運用的問題。當時這個單元的說明文字，是由我執筆的，茲引錄如下：

「香港是中西文化交匯中心。今天一般人所看到的中文，無論是書報上的文章或者公函文告，有不少是從英文翻譯過來的。事實上目前的語體文，也頗受翻譯文體的影響。學生寫作的毛病，有時竟似翻譯文的毛病。所以學習現代語文，對於翻譯文體的特質和優點缺點，應該有個認識。本單元除了

供參考的幾篇文章，也沒有列出教材，教師可自由選用適當材料，自文學作品乃至電訊公文，皆可作為討論資料。教學重點不在訓練翻譯，而是通過翻譯用的文字，分析中英文語言習慣之不同，進而探求中文的合理表達方法。所以這個單元的重點，其實在於語文運用和寫作訓練。」（見中大中文系編印：《大一國文教材》頁11-12，1977。）

我們知道，過去有很長的時間，外語學習以詞彙和語法對譯為主。其後有人反對語法分析，也不主張通過本族語來學習外語。至於利用外語去協助解決本族語的運用問題，恐怕不是人人能夠接受的。這裏當然沒有鼓吹依賴外語學中文，而是指出應該針對問題之癥結，即要消滅英語和劣譯的壞影響，倒是要通過英語和劣譯的分析。既然香港學生無可避免要接觸兩種語文，在教學上，我們正不妨利用這個條件進一步試驗，不必過於拘執。如果處理得當，同時學習中英兩種語文，不但不會造成干擾，反而是可以相互補益的。

(四)

香港由華南小小的漁港，發展為現代化工商業都市，再進而為世界金融中心，其演變的步伐，越來越急遽。語言是社會的反映，社會急劇變化，自然帶動語言的變化。語言學家相信，雙語現象是促使語言變化的重要因素。上文說香港人口頭講廣州話，筆下寫白話文，加上官方和商界不能避免用英語，學生還要讀一點文言文，其複雜性又遠過於「雙語」了。如果說意識形態，思考方式，加上生活習慣，容易造成代溝，則這些因素莫不反映於語言。教師要是對學生的語言環境不了解，自然更容易跟學生形成語言的「代溝」。語文教師對語言有一定的保守性是容易理解的，但也不必過於抗拒語言的轉變。比如說，方言可以使現代漢語的表達更豐富生動；英語的表達方式，如果能夠使中文更準確、簡潔、新鮮，而又不違背中文習慣，我們應該樂於接受。不過，當前的香港中文，正處於關鍵時刻。這主要由於社會上對語言的了解不足，一方面我們需要用中文表達新事物新環境，另一方面大多數人對讀音、詞彙、句法等莫知所從。面對這個現象，我們一任語言頹靡紊亂，還是要它配合社會合理地演進，就要看我們共有的認識和態度。

現代語文教學的基本思想，可大別為兩派。一是主張直接接觸目的語以培養語感，重視語言行為的感覺作用。另一派則重視認知，要求通過知性分析去了解目的語的結構特點，而對目的語的知性了解，則以學習者固有的知識為基礎。今天要求學生多閱讀的教師，接近第一派；贊成教一點語法的，接近第二派。主張語法分析的，大抵都承認多讀的好處；強調多讀的，卻往往懷疑講語法的實效。但香港學生可能每天花一兩小時在語文學習，在這以外的十多小時，卻又要回到混亂得叫人無所適從的語言環境去，這樣自然不易培養適當的語感。因此，養成語文分析能力，自有其重要意義。學生有了正確的批判習慣，使用時就知所取捨。認清了這一點，我們鼓勵學生多讀的同時，也應當致力於培養語文分析能力。

特稿

一切學習的過程，本來是據已知及於未知。學語言則可能複雜一點。我們對語言機制的運作，到目前還沒有充分了解。不過語言學的研究顯示，人類所有語言的基本深層結構，大體是相同的。任何人先學會了一種語言，才有能力掌握第二語言的特質。前面引布洛諾夫斯基的話，可以說明這一點。當前香港學生還有一個問題，是他們的第一語言，真的學得很好麼？這本來是不成問題的問題。掌握母語，本來是與生俱來的本能。可是，由於香港語言環境的複雜，兒童在成長過程中，得面對種種語言上的衝擊，加上傳播媒介推波助瀾，終於造成這個現象，就是他們的第一語言廣州話，也不時出現偏差，在讀音、詞彙、句法方面，時有訛變。我們說過不必反對變，但離開常規的變，一則造成混亂，二則干擾了跟現代漢語的對應系統。錯誤的讀音，不合規範的句子，在傳播媒介出現千百次，就可能叫人麻木，不懂得甚至認為不需要去辨別。久而久之，我們腦子裏的語言機制就養成惰性了，這是最大的危機。中文教師其實也應該注意香港廣州話使用情況，學生講廣州話出現了偏差，也要糾正。因為如果第一語言也掌握不好，就不容易學別的语言了。

幾年前中大中文系同學舉行了一個有關語言污染問卷調查。調查的對象是中大同學，共收回205份問卷。其中一條問題是：

「你若遇到一些懷疑是語言污染的語句時，你的態度是：——」

其中選答「不予理會，一笑置之」的有102人，剛好佔答問卷人數的一半。此外表示會檢查字典、辭書、語法書的為47人，與師長、同學討論的有45人。（調查結果載《學文》第四、五期，中大中文系系會出版，1982年4月。）這情況也不能說太壞，而且如果真能夠懷疑已表示有一定的語言敏感。我以為最值得擔心的，倒是對語言完全沒有警覺性，甚至失掉對第一語言判別能否接受的能力，以為模模糊糊聽得懂、看得懂就算了。看來我們應該注意的，不單是作文卷上的文句，而是學生整體語言行為。有關語法學習的討論，在語法教師固然是分內事，但如果所有教師能正視這個問題，甚至所有知識分子都認識語言行為對整個社會運作的重要，香港的語文，和它背後的文化，才會朝着健康的方向發展。

歡迎讀者對本刊文章來函批評、討論、發表意見。所有來論，本刊皆盡可能依原函刊出，如篇幅過長，則酌情處理，不願刪節者務請註明。來函請用原稿紙，附註真實姓名、電話及地址，以便聯絡。